艺术学院2026年度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《辽宁科技大学学生转学、转专业管理细则》（教发〔2020〕18号）《关于2025-2026学年度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辽科大教发〔2026〕61号）有关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制定本学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，具体如下:

一、工作组织

学院成立本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开展转专业各项具体工作，领导小组成员如下:

组长：李囝　　副组长：何冠宇

组员：李卓、张金玲、李红、周壮、周子琳

秘书：辜桂清

二、转出名额限制

各专业对转出人数不做限制。

三、转入名额限制

综合考虑专业建设规划、现有教育教学资源和办学条件等因素，经学院研究确定拟接收转入专业学生名额如下:

2025级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额

序号	专业	专业招生人数	可转入人数上限
1	曲艺	43	1
2	播音与主持艺术	35	1

2024级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额

序号	专业	专业招生人数	可转入人数上限

1	曲艺	22	1
2	播音与主持艺术	33	1

四、录取考核

（一）考核方式及考核内容

1.考核方式

考核方式包括材料审核和面试两个环节。在名额限制内，根据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排序，择优录取，退役复学学生优先考虑。

2.考核内容:

（1）材料审核内容：辽宁科技大学转专业申请与审批表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面试考核内容：主要考查学生对拟转入专业的认知、学习兴趣、思维能力、表达能力及未来学习规划等。

3.面试流程:

（1）确定面试名单：经材料审核无误的全体拟转入学生。

（2）场地安排：学院自行安排（配备高清摄像设备），时间地点报送教务处。

（3）材料准备：成绩单、转专业面试考核评分表、面试题库、其他相关材料。

（4）面试流程：申请学生提前30分钟签到，抽签获取面试顺序，进入面试教室，每人面试时间 10 分钟，其中自我陈述 2 分钟，阐述转专业动机、学业规划及专业适配性，

评委提问 8 分钟。

（5）评分：评委现场填写面试评分表，签字后提交秘书，取平均分（保留两位小数）。

（二）考核成绩构成

考核成绩由入学以来学业成绩和面试成绩构成，具体构成如下：综合成绩（100%）=学业成绩（30%）+面试成绩（70%）。其中学业成绩按照《辽宁科技大学本科教学学分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发〔2017〕11 号）中绩点与成绩对应关系表换算，面试成绩按所有面试评委所给分数平均数计算。

（三）面试安排

面试时间及地点学院自行安排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全程录像：录像需清晰显示考题抽取及评委提问过程。

2.回避制度：评委与考生存在指导关系或亲属关系需主动申报并回避。

3.违规处理：发现舞弊或干扰评分公正的行为，立即终止面试并报教务处处理。

4.转专业面试考核评分表原件及录像由学院保存，保存期至少 5 年。

六、联系人：辜桂清，联系电话：5929327 ，办公地址：博艺楼 312